

莱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

2022年，我局按照市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明确工作要求，严格审查程序，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政府信息服务效能。

1. 扎实推进主动公开工作。根据工作需要，我单位及时调整充实了局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小组。通过“机构概况”和“领导信息”专栏，对我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领导信息等进行逐项公开和实时更新，保障群众知情权。

2. 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2022年我单位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8件。其中，网络申请2件，信函申请16件，均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答复率100%。其中，“予以公开”的7件，占38.89%；“部分公开”的4件，占22.22%；“不予公开”的4件，占22.22%，“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的1件，占5.56%。

3. 严格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工作。编制发布了主动公开基本目录（2022版），围绕目录内容及时编制并在门户网站发布了机构职能、通知公告、政策法规、财政信息、重点民生信息等内容，

坚持“先审核、后公开”和“谁公开、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做到了“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

4.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切实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积极推进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规范性文件公开和政策解读、干部人事信息等栏目基础信息公开。全年共新增和变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00 余条，其中不动产登记信息公开共 500 余条。我局在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项目批准结果信息、征收土地信息等；在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对执法主体资格清单、事项清单、执法人员资格清单等信息进行主动公开；在局 206 室设置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使群众有更多渠道获取政府信息。

5.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我局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模式，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事业单位积极配合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考核内容，并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通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提高了政务公开意识，增强了信息公开责任担当，为更好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本机关的政务公开工作通过政府网站、公开电话等途径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456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	0	0	0	0	0	1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7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4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4	0	0	0	0	0	0	4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0	1
（七）总计		18	0	0	0	0	0	0	1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一定的进步，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问题 and 不足，主要体现在：依申请信息公开数量逐年增多，存在多层次、反复申请、申请描述不明确等问题，办理难度逐步增大。

下一步我局将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加强主动公开力度，规范依申请信息公开答复，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明确责任，确保公开信息及时、准确、规范，让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更加全面、便捷。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 2022年为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增强市民、企业代表对我局工作的了解，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积极组织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近距离体验和感受政府高效、便民的日常工作。

3. 2022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公开6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

协提案办理结果情况。

4. 无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5.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无需要说明的事项;
6. 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7. 无其他需要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莱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 1 月 10 日